

全过程人民民主内涵的探析

艾丽飞热·居乃都拉

北京交通大学, 北京 100000

DOI:10.61369/SE.2025120015

摘 要： 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属性，具有中国特色。坚持人民主体地位，通过多途径、多层次、多领域参与渠道，保障人民广泛真实参与国家治理，凸显民主的广泛性与真实性；依据国情与具体发展状况，灵活科学安排制度设计；构建多维协商体系，融合选举民主与协商民主优势，实现民主价值与治理效能的统一，为人类政治文明贡献中国智慧。

关 键 词： 全过程人民民主；民主；政治文明

Analysis of The Connotation of Whole Process People's Democracy

Ariphire · Junaidullah

Beijing Jiaotong University, Beijing 100000

Abstract： Whole-process people's democracy is the essential attribute of China's socialist democracy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featuring distinct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It upholds the principal position of the people, ensuring their extensive and genuine participation in national governance through multi-channel, multi-level, and multi-sectoral participation, highlighting the universality and authenticity of democracy. Based on national conditions and specific development situations, it flexibly and scientifically arranges institutional designs. It constructs a multi-dimensional consultation system, integrating the advantages of electoral democracy and consultative democracy, achieving the unity of democratic values and governance effectiveness, and contributing China's wisdom to human political civilization.

Keywords： whole-process people's democracy; democracy; political civilization

一、民主形态的中国探索与理论升华

民主是全人类的共同价值，近代以来中国对民主道路的探索历经波折，历经百年奋斗形成了全过程人民民主这一伟大创造。全过程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属性，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民主，这一论断精准概括了中国民主形态的核心特征。

二、历史生成的连续性

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是人类民主发展、我国人民民主发展的历史逻辑与马克思主义民主理论逻辑的辩证统一。^[1]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鲜明特征首先体现在其历史生成的连续性，既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基因，又延续马克思主义民主理论的精神血脉，这种连续性打破了西式民主断裂发展的局限，形成了贯通的民主发展脉络。

全过程人民民主蕴含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深厚底蕴，生长于中国社会的土壤，植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之中，^[2] 传承了“天下为公”“民为邦本”“兼容并蓄”等传统文化思想。^[3] 马克思主义民主理论的传入为中国民主发展注入了科学灵魂，马克思、

恩格斯提出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这一核心观点，经创造性转化，成为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理论根源。

从实践演进而言，全过程人民民主经历了从萌芽到成熟的完整发展阶段，展现出清晰的历史脉络。土地革命时期，中央苏区建立的工农民主专政政权，通过颁布法令确立工农群众的民主权利，开启了民主实践的初步探索；抗日战争时期，三三制抗日民主政权的建立，实现了各抗日阶级、阶层的联合执政，使民主协商成为政权运行的重要方式。新中国成立后，各民主制度相继确立，改革开放以来，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的完善、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健全，使民主实践更加规范化、程序化。“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的提出，将民主选举、民主协商等贯通起来，实现了民主形态的系统升级，标志着新时代民主政治建设思想形成了逻辑的闭环。^[4] 这种历史连续性带来的直接优势，使民主发展能够始终与国家发展阶段相适应，与人民群众的需求相契合。全过程人民民主通过百年实践的积淀，形成了稳定的价值内核与制度惯性，为民主建设提供了坚实的历史支撑。

三、主体覆盖的广泛性

我国的人民民主深嵌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之

作者简介：艾丽飞热·居乃都拉（2000—），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库尔勒市人，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理论。

中,体现为一种全过程的民主,具有时间上的持续性、内容上的完整性、公民参与的全过程性等诸多特征。^[6] 我国的国家机关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来组织并贯彻实施国家宪法法律和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治理可以充分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激发人民创造活力,保证实现全体人民共享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和发展成果。^[6]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核心特征之一是主体覆盖的广泛性,它以人民为根本指向,打破了西式民主资本主导的内在局限,实现了民主参与主体的全面性、平等性与包容性。这种广泛性不仅体现在法律层面的权利赋予,更体现在实践层面的参与保障,使民主真正成为全体人民共同享有的政治权利,而非少数群体的专利。

从权利主体的覆盖范围而言,全过程人民民主实现了全体人民的完整包容。我国宪法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7],涵盖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干部、其他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主体具有广泛性。我国通过一系列制度设计保障不同群体的民主权利,在选举制度中,实行城乡按相同人口比例选举人大代表,确保农村居民与城市居民享有平等的政治参与权;在民族政策中,通过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保障各少数民族的民主权利,使少数民族代表在各级人大中占有适当比例;在特殊群体保障中,专门制定法律法规保护妇女、儿童、残疾人、华侨等群体的合法权益,形成了全方位的权利保障体系。

从参与领域的拓展而言,全过程人民民主突破了政治领域专属的局限,实现了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等领域的全面覆盖。在经济领域,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保障劳动者的民主管理权,在企业决策中听取职工意见;在政治领域,通过人大、政协等制度平台保障人民参与国家事务管理的权利;在文化领域,通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保障人民的文化参与权与表达权;在社会领域,通过基层群众自治制度让人民直接参与社区治理、乡村建设等公共事务。从参与渠道的多元性而言,全过程人民民主构建了直接民主与间接民主相结合的参与体系。一方面,通过县乡两级人大代表直接选举,使人民能够直接行使选举权;另一方面,通过人大代表联系群众制度、政治协商制度、基层协商机制等实现间接民主的有效运转。当今时代随着互联网技术发展,线上参与渠道增加,网络问政、政务微博、在线听证等新型参与方式,降低了民主参与的门槛,使偏远地区、弱势群体的意见能够更便捷地传递到决策层。

四、程序运行的贯通性

全过程人民民主核心要义在于程序运行的贯通性,打破了选举时唤醒、选举后休眠的碎片化局限,构建了民主选举、协商、决策、管理、监督环环相扣并有机衔接的民主实践体系。此贯通性使民主不仅体现在权力产生环节,更渗透到权力运行全过程,实现过程民主与成果民主、程序民主与实质民主、直接民主与间接民主、人民民主与国家意志相统一。在民主决策方面,我国建立了决策程序;在民主管理方面,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村民委员

会、居民委员会等制度,让人民群众直接参与单位、社区、乡村的日常管理,实现自己的事情自己管;在民主监督方面,构建贯通协调的监督体系。这种全链条的民主实践,确保了民主不仅是一种形式,更是过程与结果的统一,彰显社会主义民主的真实性。

五、制度保障的系统性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稳定性与有效性,源于其系统完备的制度保障。它构建了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根本政治制度,以基本政治制度为支撑,以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为保障的多维制度架构,形成协同发力的制度体系,为民主实践提供了坚实的制度支撑。

全过程人民民主通过加强政府协商、政协协商,积极开展人大协商、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逐步探索社会组织协商等渠道,^[8]就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等领域的议题展开民主协商,达成求同存异的效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根本政治制度载体,是实现人民当家作主的核心渠道。作为我国政体,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将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的宪法原则转化为具体实践。一方面,通过民主选举产生的人大代表,组成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人民行使立法权、决定权等;另一方面,人大代表通过议案建议制度等,及时反映群众意见建议,使人大制定的法律决策能够充分体现人民意愿,确保国家决策的科学性与执行的高效性。

基本政治制度与重要政治制度构成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支撑体系,拓展了民主实践的广度与深度。政治协商制度通过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通过政协平台参与国家事务管理,为国家发展建言献策;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既保障了各少数民族的自主权利,又维护了国家统一,为各民族共同参与民主建设提供了制度保障;基层群众自治制度通过村民自治、居民自治、职工自治等形式,使人民群众直接参与基层公共事务管理,成为全过程人民民主最鲜活的实践载体。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为全过程人民民主提供了法治化保障,通过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等不同层级的法律规范,明确了民主权利的内容、民主参与的程序、民主监督的途径,使民主实践能够在法治轨道上有序运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将历史检验为正确、有用的社会主义民主集中制历史经验贯彻到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方面各个领域,并以法治方式予以规范化发展、科学化建构。^[9]这种系统性的制度保障,使全过程人民民主形成了多元归一的制度优势,充分发挥各类制度的独特功能,不仅有完整程序,且有完整参与实践,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稳定性与有效性的根本保障。

六、结语

全过程人民民主是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对国家政治生活进行探索的有效科学实践,总结和凝练了人民民主的经验。全过程人民民主作为新型民主形态,以其历史生成的连续性、主体覆盖的广泛性、程序运行的贯通性、制度保障的系统性,展现出强大生

命力与显著优越性，证明了民主形态的多样性，为人类政治文明发展贡献了中国智慧与中国方案。从理论层面而言，全过程人民民主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民主理论，将马克思主义民主理论与中国具体实际、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民主理论体系，为民主理论发展开辟了新路径。从实践层面而言，全过程人民民主创造了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证明了其作为一种民主形态的有效性与可行性，为发展中国家的民主建设提供了可借鉴的经验。从文明层面而言，全过程人民民主超越了西式民主的内在局限，构建了人民当家作主的新

型民主形态，丰富了人类政治文明的内涵，推动人类民主事业发展。

中国式现代化的实践发展了以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为基本内容的独特民主观。^[10]新时代需坚持不断完善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拓宽民主参与渠道，提升民主实践效能，使全过程人民民主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展现出更加蓬勃的生机与活力，为实现人民幸福、国家富强、民族复兴提供坚实的民主保障，为人类政治文明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参考文献

- [1] 程竹汝，陈亮. 论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的内在逻辑 [J]. 青海社会科学, 2022, (01): 7-14.
- [2] 任鹏. 中国式现代化蕴含的民主观 [J]. 社会科学辑刊, 2024(4): 12-19.
- [3] 陈俊. 全过程人民民主话语建构的价值、逻辑及路径 [J]. 辽宁行政学院学报, 2023(6): 34.
- [4] 王炳权.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推动新时代民主政治建设 [J]. 政治学评论, 2022(1).
- [5] 桑玉成. 拓宽全过程民主的发展空间 [J]. 探索与争鸣, 2020: 12.
- [6] 周淑真，武贵明. 从世界政党政治发展论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时代背景、内涵要素和价值意义 [J]. 理论探讨, 2023(5): 50.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M]. 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 2023: 5.
- [8]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M].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6: 293.
- [9] 张正瑞. 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的方法论逻辑与发展遵循 [J]. 理论导刊, 2023, (08): 9-15+64.
- [10] 郝立新. “第二个结合”与中国式现代化文化形态的建构 [J]. 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 2023(7): 11-20.